

揭阳市揭东区新亨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需求书



揭阳市揭东区新亨镇人民政府

2025年8月20日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揭阳市揭东区新亨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建设项目。

2. 项目概况：本项目拟提升新亨镇雨污处理能力，改造污水处理设施，提高设施运行效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改造管网错混接约 0.5km；对现状管网进行清淤与破损修复约 1.0km；完善沿河截污管道 0.78km；新建雨污分流管网约 42.65km；对三明美沟、江滨支流及檀洋沟进行清淤，清淤河段长度共 4900m；升级改造新亨镇 7 个行政村的尾水污水处理设施，涉及约 27 个设施点。

二、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1. 项目采购服务费用根据建设项目的工程咨询收费文件计价格〔1999〕1283 号文和粤价〔2000〕8 号文件规定计算，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

2. 提交正式可行性研究报告后，由揭阳市揭东区新亨镇人民政府向当地财政局申请到费用后根据资金到位情况支付。

三、资质要求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服务范围；

2. 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履约记录良好；

3. 已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具备工程咨询乙级或以上资信，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四、服务内容

1. 工作内容：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技术要求：按照国家及揭阳市揭东区发改部门的要求进行编制可研报告，并协助配合建设单位完成报批工作。

3. 服务时限：中选机构须自中选日之次日起开展工作，且在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编制工作，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提出意见后，根据意见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稿）。

五、服务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单位必须熟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相关政策法规，具备编制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能力。

六、其他

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揭阳市揭东区新亨镇人民政府

2025年8月20日